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02年 2月 6日研商「建築物工程設計及監造服務技術服務可否允許
工程技術顧問公司與建築師事務所共同投標案」會議紀錄

發文機關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

發文字號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02.02.18. 工程企字第10200053600號

發文日期：民國102年2月18日

主旨：檢送本會 102年 2月 6日研商「建築物工程設計及監造服務技術服務可否允許工程技
術顧問公司與建築師事務所共同投標案」會議紀錄乙份，請 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法務部、內政部、交通部、台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

副本：本會主任委員辦公室、陳副主任委員辦公室、法規委員會、技術處、企劃處網站（均
含附件）